

# 2023年学校意识形态领域自查自评报告(优秀5篇)

报告在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通过报告，人们可以获取最新的信息，深入分析问题，并采取相应的行动。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报告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学校意识形态领域自查自评报告篇一

一是项目进度还有差距。从双月报数据及调研、督查等情况看，全省总体已提前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但还有10个县(市、区)开工率未达100%，3个县设备采购完成率未达100%，17个县竣工率低于90%。其中，因对城镇化建设规划调整、土地征迁难度大、基建审批及政府采购耗时长及自然灾害等状况预计不足，出现拆迁不到位、审批耗时长等情况，影响部分项目实施。

二是项目管理不够精细。部分市县资金使用、采购程序、设施使用、设备管理、资料归档、公开公示等不够规范，一些项目附属设施配套不到位;个别学校出现校舍闲置和利用率不高，部分设施设备出现破损老化、未有效利用等。

三是均衡水平有待提升。目前我省义务教育学校已全部达到“20条底线”要求，但仍存在城区“挤”和乡村“弱”“空”并存的问题。城区中小学学位不足，51-55人班额数占比达21.1%，学校扩容压力仍然很大;农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基本办学条件仍有缺口，农村教师结构性缺编等问题需要解决，乡村义务教育学校教育管理、内涵建设水平有待于进一步提升。

## 学校意识形态领域自查自评报告篇二

我省“全面改薄”五年规划总投资95.13亿元，建设校舍面积301.73万平方米，设备购置总金额27.78亿元，规划覆盖除厦门外的全部市、县(区)。各级政府履行责任，加大“全面改薄”资金投入力度，足额落实规划承诺的建设资金。2020年以来，全省已投入各级资金96.46亿元，占五年规划总量的101.40%，其中省级及以上薄改专项资金53.08亿元、市县及其他资金43.38亿元。截至2020年10月底，全省已开工校舍面积347.47万平方米，五年规划校舍建设开工率115.16%；竣工面积305.45万平方米，五年规划校舍建设竣工率101.24%；完成设备购置36.48亿元，五年规划设施设备采购完成率131.32%，提前完成到2020年底校舍建设和设备采购任务“过九成”及五年规划总任务的工作目标。

## 学校意识形态领域自查自评报告篇三

我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把教育公平作为基本教育政策，依托工程实施，调动各类资源，既强化薄弱学校的整体突破提升，又带动教育资源的均衡配置，取得明显成效。2020年11月，我省提前一年整体通过“国检”，成为全国第七个全面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督导检查的省份，为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一是基本办学条件整体提升。2020年以来，统筹校安长效机制、扩容工程等一系列重大工程项目资金，加大各级资金投入，全省共新、改、扩建校舍面积599.03万平方米、室外运动场地576.03万平方米，围墙40万米，护坡坎42.29万立方米，购置学生课桌椅120.75万套、图书1706.3万册，计算机、教学仪器设备等762.78万台件套，数字教育资源209.1tb□基本办学条件得到全面改善和整体提升。

二是教育信息化稳步推进。在实现“三通两平台”的基础上，

建设省级教育信息化大平台，稳步推进“xx省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支撑工程”和“xx省教育行业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处置平台”建设，各地积极推广使用“中小学教育装备配备使用自动化平台”，开展数字校园、智慧校园建设，通过在线课堂、远程教学等，让更多优质教育资源辐射到乡村地区和薄弱学校，有效缩小城乡教学水平差距。

三是“大班额”现象有效控制。实施消除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专项规划，严格控制学校班生规模，2020-2020学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66人及以上超大班额基本消除；56人至65人大班额4419个，比2020-2020学年减少3131个，占比从上学年度的5.3%下降到4.2%，低于全国平均水平近6个百分点。

四是乡村教师素质明显提升。全面贯彻落实《xx省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20—2020年)实施办法》，通过加强师德建设、推进“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提高教师待遇、健全教师培训制度等，多措并举促进乡村教师队伍的稳定及整体素质提升。近五年，全省共补充中小学新任教师3万余名，其中乡村教师占60%、紧缺学科教师占40%，小学教师具有专科及以上学历比例达91.9%，初中教师具有本科学历比例达88.1%；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校际交流人数达到应交流人数12%以上，其中参与交流的骨干教师达20%以上；将乡村学校任(支)教经历作为晋升高级职称必备条件，每年引导近5000名城镇中小学教师到乡村学校任(支)教。推进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提标扩面”，将生活补助标准从平均每人每月300元提高到400元，2020年将进一步提高到500元。实施乡村教师素质提升和乡村校长助力“两项工程”，共有2500余名乡村校长、45000余名乡村教师参加培训，进程过半。目前，全省义务教育专任教师数比2020年增加12116人，师生比小学为1:18、初中为1:12.17，师资队伍总体能满足教育教学需求。

五是教育内涵建设不断发展。全面实施“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创建评估，开展义务教育质量监测，进一步深化城区学校“小片区管理”、农村薄弱学校“委托管理”、集团

化办学改革;建立学校教学开放制度,开展义务教育教学改革项目遴选建设,引导学校教师聚焦课程教学,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研究制定青少年近视行动方案,着力呵护孩子们的眼睛;大力发展青少年校园足球,帮助学生增强体质、健全人格、锤炼意志;制定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指导意见,多形式举办高雅艺术进校园、少儿舞蹈美育工程走进农村校园、中小学生艺术展演等活动,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

六是项目实施效益明显提升。截至目前,按全省93个项目县平均进行测算,与2020-2020学年对比,义务教育阶段生均校舍建筑面积增加0.09平方米,其中初中增加0.71平方米,生均食堂面积增加0.3平方米,其中小学增加1.28平方米、初中增加0.21平方米,卫生厕所比例达99.32%,提高7.65%;小学生均图书26.74册、增加1.59册,初中生均图书36.6册、增加0.96册;小学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1943元、增加835元,初中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2738元、增加1045元;小学每百名学生拥有计算机13.8台、增加2.6台,初中每百名学生拥有计算机17.3台、增加2.6台;体育运动场(馆)面积达标校数6080所、占比94.56%,体育器械配备达标校数6313所、占比98.18%。学校面貌发生改变,带动了校园内涵建设,促进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整体提升,对县域教育、经济中长期发展也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师生、家长对项目实施满意度较高。

## 学校意识形态领域自查自评报告篇四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2020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的开局之年。我省将按照中央统一要求,继续整合各级各有关部门的力量,加大工作力度,做好“全面改薄”五年规划任务扫尾工作,确保“全面改薄”五年规划任务如期完成。要强化跟踪检查,适时组织开展专项督导“回头看”,促进地方政府落实主体责任。要认真总结宣传,组织开展“挖掘典型事迹、讲好背后故事”主题活动,全方位展示“全面改薄”成果,助力教育脱贫攻坚战,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二是提高工作成效。继续聚焦乡村学校、薄弱学校，全面加强农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与管理，补齐两类学校办学条件短板；结合实施消除大班额计划、城镇中小学扩容工程、初中“壮腰”工程，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着力解决义务教育“城区挤”“乡村弱”问题，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实现义务教育更大范围、更高层次均衡发展的目标任务。督促各地全面落实《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20—2020年)》，落实农村教师职称晋升优惠政策、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增加农村学校教学岗位吸引力；开展针对性和实效性的教师培训，不断提高农村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全面提升办学水平。

三是争取更大支持。我省是全国重点革命老区省份之一，革命老区70个，经中央认定的苏区县52个，这些地区大部分为经济欠发达县，地方财政困难，教育投入压力大。建议中央在今后安排资金时，加大对我省农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及扩容建设等资金支持力度，缓解我省资金筹措压力，进一步加快我省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工作进程，保障每个孩子公平接受优质的义务教育。

## 学校意识形态领域自查自评报告篇五

一是统筹推进工作。省、市、县三级成立改薄办机构，加强队伍建设，建立健全政府负责、部门协调、上下联动、紧密配合的工作机制；制定完善一系列规章制度，规范项目管理各环节运行流程，挂图作战，按照时间节点推进工作落实；组织市县全面梳理已实施规划项目，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经逐级会审上报、省级专家评审、征求成员厅级单位意见，报教育部、财政部备案等程序，调整完善“全面改薄”五年规划；实行双月通报，落实信息公开公示，自觉接受审计等部门检查，促进项目实施过程公开、透明；组织多批次调研督查，发函进度缓慢市、县(区)长，结合省级专项督导，开展“全面改薄”五年规划效益评估，进一步发现问题，督促地方政

府落实主体责任，确保资金投入到位、项目建设规范实施、项目规划全面落实；开展“全面改薄”八闽行系列宣传专题片摄制，制作宣传画册、展板，组织总结交流活动，宣传“全面改薄”好工程、好做法、好经验，增强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

二是狠抓底线达标。根据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对2020年全面改薄专项督导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通知》（国教督办〔2020〕37号），2020年12月我省还有176所义务教育学校“20条底线”要求不达标，主要是校舍楼梯、室内安全、体育活动条件、围墙围栏、开水供应设施、厕所设置、淋浴设施、应急设施、监控急救设施等方面问题。省领导高度重视、多次批示，要求省教育厅“盯住、盯紧整改到位，要保证质量，也要加快进度”“要继续盯紧，确保所有学校在秋季开学前都能达标，防止出现新的不达标学校，要把改善学生学校生活条件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抓到位”。省教育厅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工作推进会，及时通报整改进度，面对面传导压力，强化主体责任落实。按照“整改一所、督导验收一所”的要求，集中开展专项督导、督查，实地跟踪、核查、指导，确保如期整改到位。在此基础上，组织各地认真开展“回头看”，对新发现的问题进一步整改落实，并将督导落实结果录入“基本办学条件底线要求督导管理系统”。目前，我省义务教育学校全部达到“20条底线”要求。

三是加大资金投入。2020-2020年，中央实际下达我省薄改专项资金仅23.7亿元，比规划投入26.54亿元少了2.84亿元，省级财政补齐缺口，累计安排29.38亿元，省级财政投入与中央财政投入比例达1.24：1，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加大对23个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扶持力度，2020-2020年安排给23县的省级及以上薄改专项补助资金18.7亿元，占省级及以上财政投入资金总量53.08亿元的35.23%，平均每县达8130.65万元，比全省平均值5707.53万元（按全省93个项目县测算）多2423.12万元。严格执行《xx省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修订）》，开展专项支出绩效评价和绩效监控工作，

指导市县规范使用专项资金。各地参照校安工程做法，继续开通“绿色通道”，简化审批手续，减免相关税费，切实节约工程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是强化项目监管。各地认真落实工程建设管理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按要求选择有资质的勘察、设计、施工和监理单位，加强“事前介入、事中监督、事后检查”，做好施工现场安全防护，确保新建、改扩建校舍符合国家质量安全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新建校舍按照重点设防类抗震设防标准进行建设；严格执行设施设备购置项目的政府采购有关制度，确保设施设备采购全过程有专人负责、专人督促、专人监管，阳光操作；严格规范管理，校舍建设项目竣工后及时在醒目位置设置永久性标牌，采购设施设备验收后抓紧登记资产账目，未经验收和验收不合格的项目严禁投入使用。